



季压西 陈伟民 著

语言障碍与晚清近代化进程（一）

中国近代通事

学苑出版社



中国近代通史

总主编：陈兼



季压西 陈伟民 著

语言障碍与晚清近代化进程（一）

中国近代通事

学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近代通事/季压西，陈伟民著. —北京：学苑出版社，2007.1

(语言障碍与晚清近代化进程；1)

ISBN 978—7—5077—2916—0

I . 中… II . ①季…②陈… III . 翻译—语言学史—研究—中国—近代
IV . H059—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16484 号

责任编辑：杨雷

封面设计：艾博堂文化

出版发行：学苑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9

网 址：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xueyuan@public.bta.net.cn

销售电话：010—67675512、67602949、67678944

印 刷 厂：河北金鑫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尺寸：705×960 1/16

印 张：27.125

字 数：38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1—2000 册

定 价：60.00 元

前　言

本书所要探讨的是语言障碍的存在，来华外国人和晚清中国人在突破语言障碍方面所作的各种努力，及其在晚清时期近代化进程中所起的作用和所产生的影响。在正式展开讨论之前，有必要对本书涉及的一些概念，如“语言障碍”、“晚清”、“近代化”等做一简要说明。

这里所谓语言障碍（language barrier），主要是指不同的语言以及不同语言所包含的文化背景给国家间或民族间的相互交往、沟通所带来的障碍或困难。

提到“晚清”这一概念就不得不涉及其起止时间的划分问题。顾名思义，晚清当为清朝晚期。对于晚清的截止时间，向无争议（均以1911年宣统三年为准）。然而，究竟该以何时划定为晚期起始点，却有各种说法，至今难有定论。中国近代史目前多以1840年（道光二十年）鸦片战争爆发为起始，人们也多将其视为晚清的起始时间。这种划分是以历史事件为核心的。美国著名历史学家费正清主编的《剑桥中国晚清史》则将1800年（嘉庆五年）至1911年（宣统三年）视为“晚清时期”，这种划分所突出的主要是时间概念。本书倾向于采用费正清的划分方法，但同时也突出鸦片战争，并且以此为起始展开对重大历史事件的讨论。虽然本书主要讨论的是晚清近代化进程，但由于本书所涉及的中西之间的语言接触并非始于晚清，因此在讨论语言障碍问题时，就不得不往前追溯。特别是明清之际来华的耶稣会士，他们在排除语言障碍上的努力为近代来华外国人起到了开路先锋的作用，因此也顺理成章地成为本书讨论的内容。

近代化的概念及定义，学术界仍众说纷纭，尚无定论。无论是“现代化”还是“近代化”，其实都是从国外引进的词汇，在英语中同属一词，即“modernization”，原无本质区别。之所以本书未采用“现代化”而采用“近代化”，主要为了防止读者将它跟目前政治口号中常出现的“现代化”相混淆。采用“近代化”而非“现代化”的另一原因，是为了突出本书所讨论的各个事件的时限。本书视近代化为现代化的先声，所讨论的各个事件大都发生在晚清，

因此使用“近代化”一词可稍避混淆。

至于本书所提到的“近代化进程”，主要指晚清历史中的一种发展趋势和发展过程。这一趋势和过程具有两个显著特点，一是它涉及社会转型与变革的过程，二是涉及西方冲击与中国回应。中国的近代化进程有许多很具特色的内容，本书更侧重于将中国近代化视为外来挑战所启动的一种历史进程。因此，讨论的背景被设置为西方的冲击、西方文化的影响和中西语言接触等方面，同时将中国近代化进程定位为向西方学习的过程和探索自强道路的过程。晚清近代化过程中曾出现几次重大转折，在讨论语言障碍问题时，本书主要围绕着两次鸦片战争、洋务运动和清末新政这三大历史事件展开讨论。为了探讨之便，本书还偶尔使用“前近代”一词，它主要指18世纪后期至鸦片战争之前这段时间，以便与“近代”这一概念在时间上有所区别。

本书探讨语言障碍与晚清近代化进程之间的关系时，基本是依三条主线展开的：一是语言障碍对近代中国重大历史事件的影响。其中，主要以近代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为中心探讨语言障碍对它们的发生或发展、结局及产生的影响，这种影响虽有正面的，但主要是负面的。二是在突破语言障碍上，由中国近代各方面所作的不同努力。这条主线实际上包括两个部分：第一个部分主要是探讨来华外国人（尤其是近代来华传教士）在突破语言障碍方面所作的努力；第二个部分则主要探讨近代中国人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三是排除语言障碍的努力对于晚清近代化进程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它所涉及的范围更为宽泛，这是因为语言障碍以及排除这种障碍对近代化的影响既有显性的，也有隐性的；既有直接的，也有间接的；既有正面的，也有反面的。不同的角度可能会得出不同的结论。

这三条主线无论是在内容还是在讨论顺序上，有时独立存在，有时则交叉并行。特别是第二条主线与第三条主线常常交错在一起。在第一条主线上，更多的是关注两次鸦片战争前后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在第二条和第三条主线上，分为近代来华外国人在排除语言障碍上所作出的努力及其影响和中国人特别是在洋务运动时期在排除语言障碍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及其影响。

为便于讨论并且考虑到篇幅安排，本书暂分为三编，每编在内容上各有侧重。一编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全面介绍英国马戛尔尼使团来华所遭遇的语言障碍及其影响，并对以维持和利用语言障碍为主要内容的清朝闭关政策进行深入讨论。第二部分为本编重点内容，围绕近代中国通事的发展史而展开。二编以来华外国人在排除语言障碍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及其影响而展开讨论。

三编以“同文三馆”（京师同文馆、上海广方言馆、广东同文馆）的设立为起始，探讨晚清各个领域中排除语言障碍的努力及其影响。

本书在探讨语言障碍与晚清近代化进程时，始终紧紧围绕整个晚清时期发生的直接影响中国近代化进程的重大事件，如两次鸦片战争、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签订、洋务运动等。事实上，其中一些事件产生的影响极为深远，至今仍未消除。这些事件发生的原因十分复杂，也正是这种复杂性几乎吸引了中国近代历史研究者的全部注意力。但是，包括语言障碍在内的另一些侧面常常被忽略。

任何跨文化交际与传播活动的实现，首先要克服的是语言障碍。语言不通，误会丛生，难以交流。在中西方语言之间存在巨大差异和障碍的情况下，中外之间是通过什么媒介实现相互接触、交涉和沟通的？也正是这个看似简单的疑问，引发了我们对中国晚清历史一次深刻的换位思考，我们不得不提出许多问题，诸如“外国人和中国人在早期文化经济和外交接触、交流中遇到了什么样的语言障碍？”“中国人和外国人又是如何突破他们之间的语言障碍的？”“语言障碍的存在和突破语言障碍的努力对中国近代化进程有没有产生过影响？”“如果有，那么这种影响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并且产生了何种结果？”这些问题实际上构成了中国近代史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值得花气力去探索和研究。语言障碍在中国近代发展史上不是一个空洞概念，它实实在在地影响了中国近代几乎每个阶段，甚至影响了这一时期发生的每个重大历史事件。语言障碍以及各方在突破语言障碍上所作的努力对晚清近代化进程的影响和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语言障碍在中英早期交往中十分突出。在早期中外关系中，特别是18世纪中、后期至19世纪中叶，中国人与来华西方人之间存在着严重的语言障碍。马戛尔尼使团在华的遭遇充分暴露了语言障碍所带来的各种弊病。通过剖析18世纪英国政府所派遣的马戛尔尼使团访华的全过程，不难看出语言障碍所带来的问题是何等突出，其产生的后果又是何等严重。马戛尔尼使团是英国政府来华访问的第一个重要使团。马戛尔尼使团尚未来华便遭遇到无法获得合格译员的尴尬处境。在华期间，该使团只得依赖在国外学习多年但对中国官场用语均不熟悉的华籍天主教教士来翻译。而在相当多的关键场合，甚至只得求助于一个在来华途中才开始学习汉语的英国少年协助翻译。马戛尔尼使团访华最终归于失败，语言障碍是主要因素之一。

第二，语言障碍是清朝闭关政策的重要内容之一。清朝政府实施的闭关

政策是中国近代史研究涉及最多的话题之一。然而，关于清朝政府利用语言障碍以构成闭关政策的组成部分这一问题，却往往被研究者所忽略。事实上，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特别是在整个广东贸易制度时期，朝廷及各级官吏不仅不努力采取措施克服中外交涉中所面临的语言障碍，而且还采取了利用和加固这种语言障碍的政策，并把它作为闭关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三，两次鸦片战争间以及此后的中外重大交涉活动中，语言障碍的影响巨大、后果严重。鸦片战争爆发后，那些来自西方的汉语人才利用他们在排除语言障碍方面赢得的优势，占据中国近代外交舞台的主动权。而外国人在排除语言障碍上所占有的优势，恰恰为制定者从西方国家的立场出发强迫中国接受不平等条约提供了一种易为人们所忽略但同时又是必不可少的保障。一般研究者在探讨晚清签订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等问题时，往往只注意到这些条约是在中国人落后挨打的背景下签订的，却没有对这些条约签订的具体过程进行更深入细致的研究。实际上，如果对这些过程进行具体分析，就不难发现，不平等条约特别是具体的不平等条款的形成是有不同的背景的。一部分不平等条款是由外国侵略者向来主张，并不惜动枪动炮，用威胁、讹诈、恫吓等手段逼迫中国谈判者接受，这类条款均是通过那些已经克服了语言障碍、掌握了中文的外国译员们施加于中方身上的。还有一些条款则是在中国谈判人员对世界，特别是对国际法不了解的情况下而拟定的。更有一些不平等条款，则完全是外国谈判者利用中国谈判人员不识“夷语夷字”而偷偷地塞进去的。在发生争议或被中国人发现后他们又利用文字歧义随意加以解释或狡辩。在中国近代史中涉及签订所谓《穿鼻草约》以及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如《南京条约》、《望厦条约》、《天津条约》及《北京条约》等所进行的重大谈判中，中国谈判者深受语言障碍之害的事例比比皆是。几乎每一个条约都出现过外国谈判者特别是外国译员利用中方不懂外语、缺少自己培养的外语人才等特点，大行其弊的现象。这些状况给近代中国带来了严重后果。

第四，在中西语言的文化地位上始终存在着不平等关系。最初，中国以天朝自居，视中国的语言文字是天下最优者，根本不予欧洲语言以平等地位，贬称它们是“夷言”、“鸟语”、“鬼话”，竭力贬低“番话”的作用。鄙视和排斥西方语言几乎成为一种民族心态。但是，到了19世纪，随着西方国家对华政策的日趋强硬，这种中国施加的不平等语言地位开始越来越受到来华西方人的挑战。特别是鸦片战争爆发后，中国的战败使得这种对西方人不利的语言地位彻底被颠覆。中国近代不平等条约的谈判几乎都由来华外国译员操纵，

而中国参与谈判者几乎无一人会外语。西方在语言上的优势，使晚清人对外语特别是英语的看法开始发生根本变化，从鄙视它到趋之若鹜地学习它，甚至达到举国若狂的地步。晚清时期的不少重大的历史事件（如洋务运动、甲午战争、庚子事变等）都引发或推动了外语（特别是英语）学习的热潮。

第五，在突破中外交流中的语言障碍方面，来华外国人最先作出巨大努力。近代来华传教士在这方面的努力和影响尤其令人瞩目。他们来华的主要目的是传教，但排除语言障碍是他们首先必须完成的任务。在近代对华关系中，对语言障碍认识得最早、采取措施最早的是英国人。英国人虽然在西方国家中，并非最早与中国发生贸易关系者。然而，后来者居上。到19世纪，它已经成为西方国家中第一大对华贸易国。英国来华商人是清朝政府闭关政策的主要对象，也是语言障碍的主要受害者。他们逐渐地意识到，排除语言障碍对他们在华立足、开展活动、扩大影响、获取利益都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一直试图打破清朝政府的闭关政策，努力攻克对华关系中存在的语言障碍。虽然英国商人直接学习汉语者远不及来华外国传教士学汉语的比例高，但是，他们逐渐地培养起一批汉语人才。英、美等西方国家非传教士身份的来华人员也在排除语言障碍方面作出了巨大努力。他们不仅在华建立了有效的语言文字学习机制和翻译队伍，还最终以条约形式扫清了语言学习、排除语言障碍道路上的障碍（如允许外国人自由雇请中国教师、自由使用汉语、自由选择通事等）。来华外国人在语言工具书的编纂、汉字读音西语拼音化方面的研究不仅有利于来华外国人，也有利于晚清中国人破除语言障碍。

第六，由于突破了语言障碍，来华外国人由此获得用船炮都无法获得的在华利益。部分来华外国人往往由于成功掌握了汉语知识和翻译能力，不仅使他们建立了在华根基，而且在西方人中获得了极高的地位，甚至获得了直接插手中外交涉活动的资本。那些排除了语言障碍的来华传教士更是充分利用自己的这一优势，迅速推进在华传教事业。近代非传教士的来华外国人一旦掌握了汉语，便立即获得直接参与中外交涉重大事件的资格。他们利用自己的汉语能力，在谈判桌上不择手段地争取本国利益，甚至不惜动用威胁、恐吓、欺诈等手段，获取那些不谙汉语的西方外交官所不能获取的外交成果。

第七，中国通事在前近代与近代，特别是广东贸易制度期间发挥了奇特的作用。在鸦片战争之前，除中国朝廷在与西方国家发生接触时不得不依赖来华天主教传教士去排除语言障碍外，其他各级官府在与西方人打交道时，几乎完全依赖中国通事。在中西贸易全过程中，这些通事更是不可或缺的人

物。他们本身是中西贸易的产物，是广州贸易制度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通事对中国前近代及近代广东贸易制度的运行起到的作用十分复杂，其作用既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进入条约时期以后，通事的作用和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他们在广东贸易制度下的许多职责和功能逐渐被新兴的买办阶层取而代之。

第八，突破语言障碍、学习西方语言文字是“自强运动”（主要指洋务运动）向西方学习的主要途径和一大主要内容。中国近代化进程与排除语言障碍形成了互动关系。晚清近代化进程是一个既要抵抗外国侵略，又要学习西方文明，走向自强的，充满矛盾、冲突、融合的运动过程。无论是抵抗侵略，还是学习西方文明、走向自强，都不能不以语言文字为入门之阶、必备之具。特别是近代第一所官办外语文字语言学校——京师同文馆，不仅是中国近代教育史的开端，也是洋务运动的开端。洋务派最先认识到了中国处于三千年一大变局，所面临的又恰是数千年未有之强敌，认识到中国必须与世界的发展融合在一起。他们开始承认西方国家的强大，特别是其科学技术经济军事的发达，并得出了一个历史的结论：要想自强自立，就应该而且必须向西方学习，将其视为不可有一日之缓的急务，必须师夷之长技以制夷。而西学的内容十分广泛，如商务、算学、天文、地舆、格致、测算、矿务、造船、制器、兵法、炮法、火轮驾驶等，所有这些都是洋务派当时认为必须学习的主要西学内容。但排在洋务派的“课程表”最优先地位的，却不是上述内容。他们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运用自己的逻辑思维得出一个结论：外语是通向西学一切学问的阶梯，必须先排除语言障碍，办学校，专门学习外语。为此，洋务派举办了“专习西文西语”的同文馆式的学堂。即使在其他非外语类洋务技术学堂里，外语学习也是学习的主要内容。天津教案的爆发，使得洋务派对外语人才培养的认识进一步深化，从而促成了第一批官办留学生的派遣。清末新政时期，外语正式成为中国各中学堂及大学堂的课程之一，从而最终完成了外语教育的制度化过程。排除语言障碍对晚清近代化进程起到了促进作用，买办阶层的形成也与排除语言障碍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晚清近代化进程又反过来要求加速语言障碍的排除，特别是对外语人才需求的日益增加，促使外语学习在晚清时期多次达到高潮。

第九，近代来华外国人特别是传教士和教会在帮助中国人排除语言障碍上作出了不容忽视的贡献。这种贡献的主要途径有两条：教会学校和香港教育。这种贡献并非完全出于正当或无私的目的。相反，它往往染上了“文化

侵略”的色彩，并以向中国人传播其宗教信仰为最终目的。另外，中国各级官府或官员为洋务学堂聘请的外国教习在洋务运动时期教育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直接或间接地帮助了近代中国人排除发展道路上所遇到的语言障碍。

在排除语言障碍的过程中，晚清中国人实际上走了一条从民间到官方、从贸易到外交、从被迫到自觉这样一条曲折的道路。

中外语言接触的范围很广，从来不限于一两种语言文字。语言障碍本是指汉语与其他任何一种与汉语发生接触的外国语言文字，更何况，中西初识并非始于英、美等英语国家。但是，为什么本书会选择以中、英语言接触为中心来研究语言障碍？这主要是因为，一是在晚清近代化进程中，英、美等英语国家在对华关系上位居西方国家之首，语言接触的机会最多。二是近代在华传教士在破除语言障碍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和贡献最为显著，而“所有新教传教士百分之九十以上是英国人和美国人”。三是整个晚清外语教育中，所选择的语种主要为英语。四是无论是广东贸易制度时期还是条约时期，中国 Pidgin 英语在排除语言障碍方面发挥的作用最为明显，使用范围最为广泛。而中国 Pidgin 英语主要是以汉语和英语为主要成分。五是英语在近代中国始终是第一外语。特别是新中国成立后，我国除 1949 年至 1960 年中期曾一度以俄语为第一外语外，从 1960 年代中期以后，始终选择英语作为第一外语，1978 年特别是 1983 年以后，英语（外语）在高等学校升学考试中，和其他科目一样同等对待。中国的基础教育（小学至高中）阶段，特别是中学阶段，外语以英语作为必修课的超过 90%。除英语外语专业外，在全日制普通大学里，一般以英语作为必修课，其他外语作为选修课。中国自 1980 年代末期至 1990 年代初期开始，在全日制普通大学推行英语等级考试，作为对选择英语作为第一外语必修课课程的达标要求。本书以英语为中心来讨论语言障碍对近代化进程的影响，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对当代的英语教育可以起到借鉴作用。

献给

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院南京分院

鸣谢

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

南京大学历史系图书室

金陵图书馆

特别鸣谢

吴 翔 崔之清 王 智 许永祥

张爱东 何文庆 顾宏标 卿上力

目 录

前 言	(1)
马戛尔尼使华(1792—1793):中英早期交往中的语言障碍	(1)
一、汉、英语言交流之始	(2)
二、派遣马戛尔尼使团的决定	(4)
三、寻找译员的艰难过程	(6)
四、来华航行中的汉语学习	(10)
五、语言接触中的烦恼	(13)
六、天主教传教士:朝廷指定的洋译员	(17)
七、信件翻译:拒绝与惧怕	(21)
八、谒见:语言障碍带来的喜怒哀乐	(25)
九、语言障碍对英国使团的影响	(27)
语言障碍与清朝政府的闭关政策	(49)
一、洪任辉事件:清朝政府闭关政策的诱因	(50)
二、清朝闭关政策:具体条例及其产生过程	(60)
三、选择语言障碍作为闭关自守门闩的原因	(64)
四、维持和利用语言障碍的具体举措	(70)
通事:近代历史舞台上特殊的角色	(91)
一、通事:翻译人员的基本称谓	(92)
二、明清政府机构中的通事	(93)
三、澳门、广州贸易中的通事	(97)
四、条约时期:通事的变化	(116)
五、汉奸:中国通事的社会形象与定位	(122)
六、通事与鸦片、走私等活动	(130)
七、外语能力:通事角色向买办的转移	(139)

从鲍鹏到吴健彰：两次鸦片战争期间的夷语人才	(156)
一、鲍鹏案始末：第一次鸦片战争广州谈判	(157)
二、黄仲畲与第二次鸦片战争	(187)
三、吴健彰：从广州买办到上海道台	(202)
通事：信誉、外语水平及翻译能力	(216)
一、中国通事的外语水平	(217)
二、外国人眼中的中国通事	(221)
三、涉外案件审理	(230)
近代中国 Pidgin 英语及其影响	(242)
一、历史根源	(242)
二、从“广东葡语”到“广东英语”	(247)
三、中国 Pidgin 英语的主要特点	(259)
四、中国 Pidgin 英语的学习方法	(281)
五、中国 Pidgin 英语的社会影响	(287)
六、近代来华外国人的普遍看法	(292)
从林则徐到郭嵩焘：中国近代认识到排除语言障碍重要性的先行者	(311)
一、林则徐与外语人才	(312)
二、魏源对排除语言障碍重要性的认识	(348)
三、郭嵩焘与建立外语学堂之议	(355)
四、冯桂芬与建立外语学堂之议	(362)
附录：16 世纪—17 世纪来华外国人与他们的中国通事	(376)
一、1521 年：葡中首次正式交往中的中国通事	(377)
二、1578 年：西班牙传教士来华	(381)
三、1582 年：耶稣会士桑切斯神父的遭遇	(401)
四、1636 年：英国首次来华通商船队与通事	(402)
参考文献	(409)

马戛尔尼使华（1792—1793）： 中英早期交往中的语言障碍

早

在鸦片战争以前，中西社会文化特别是语言就已发生长久接触。本书所主要涉及的语言障碍问题哪怕仅限定于英语和汉语两种语言，其交往实际也早就先于19世纪发生。那么，“汉、英两种语言接触史发端于什么时候？”这个问题背后所隐含的意思是：只有中英两国人民或者两国文化之间发生了实际接触，才会带来语言障碍问题。要声明的是，使用英语主要国家当今虽然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印度、巴基斯坦等国家和地区，但是，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巴基斯坦等建国都很晚；而印度则长期为英国殖民地，因此，我们谈到所谓汉语与英语的接触史，显然应首先放在中英两国早期接触上，而且主要放在了中英两国关系上。

一、汉、英语言交流之始

上述这个问题似乎并不难解答，因为早有历史学家在多年的研究之后明确地告诉我们：1635年（明崇祯八年），英国船只“伦敦号”（London）凭借当时葡印总督林哈列斯伯爵（Count de Linhares）授予的权利，首次抵达中国澳门。两年后（1637年，明崇祯十年），以威廉·科腾（William Courteen）为首的一批英国商人，组成了“科腾商团”（Courteen Association）（或译作“葛廷联合会”）。他们从国王查理一世（Charles I）那儿获得特许状，从事当时已负盛名的东印度公司尚未到过的东方各地的贸易。他们请了一位有经验的船长约翰·威德尔（John Weddell）替他们服务，因此英国这支船队又称“威德尔船队”。1637年6月27日（明崇祯十年五月初六），他们到达澳门的横琴岛。澳门的葡萄牙当局害怕英国人此来会侵夺他们的利益，同时也害怕会遭到中国官府的责难，迁怒于己，因此说什么也不让英国人登陆，并多方为难，阻止中国人与英国人贸易。经过几天的留难，威德尔决定派遣“安妮号”自行寻找进入广州的路径，然后驾船直抵虎门。8月12日（六月二十二日），在与葡萄牙当局和中国当局发生了一番武装冲突之后，结果，中英双方互作让步：英国获准将来在中国贸易和居住；英国人答应道歉^{(18, I, 216)*}。这是来华的第一艘英国商船，也是英国“对中国直接贸易的第一次努力”^(24, I, 56)。在这一次中英交往中，语言接触所产生的障碍由一些葡萄牙人和一名中国通事负责排除。据记载：“那里有几个葡萄牙的黑人逃犯为中国人作翻译”^(1, 19)。在英国人去广州谈判通商问题时，“和他们同去的还有一个精通葡萄牙文的翻译，番禺人李叶荣（外国名字为诺莱蒂，Paulo Norette）”^(14, 116)。有了这么个确切的日期，似乎完全可以得出一个结论：中英两国的语言接触自此开始了。

但是，进一步研究可以发现，英国科腾商团来华的时间根本不能代表中

* 说明：资料出处在正文中以上角标形式标明，一般分为三部分：参考文献编号、该文献卷号或册号、页码。各部分以逗号“，”相间。册号通常以罗马数字出现，如第一册，标为“1”。全书同。

英两国人民相互接触的起始时间。因为英国人与中国人的实际接触早于这一年份。这不得不回溯东印度公司的历史。早在 1599 年（明万历二十七年），101 名伦敦商人组织旨在与荷兰人抗衡的“与东方贸易协会”，并立刻获女王批准。1600 年（明万历二十八年），“与东方贸易协会”的成员与另一批商人又重组一个“伦敦商人对东印度贸易公司”，它是英国东印度公司的早期组织，也是英国当时最大贸易股份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十一月二十六日），伊丽莎白女王为该公司颁发特许状，允许它在 15 年内垄断好望角与麦哲伦海峡之间的贸易，规定除该公司外，其他公司严禁与印度贸易。“东印度”一词在当时却是西方人对好望角以东、麦哲伦海峡以西，即整个印度洋和西太平洋的广大区域的通称，甚至可以说是对整个东方世界的总称。美国历史学家丹涅特称：“‘东印度贸易’……这个名辞的应用是关系重要的。……凡是指运地或原产地位置在印度洋或西太平洋上的一切商业，都包括在这样命名的贸易之内”^(38,2)。1698 年（康熙三十七年），英国又成立“英国东印度贸易公司”。为避免相互竞争，英国国会于 1702 年（康熙四十一年）命令两个东印度公司用七年的时间进行合并。1708 年（康熙四十七年），完成合并的公司称为“英国商人对东印度贸易联合公司”，简称“英属东印度公司”。

东印度贸易公司从其早期组织起，便不遗余力地设法同中国通商。尽管英国最初未能与中国直接打交道，但间接接触却时有发生。例如，1604 年（明万历三十二年），英国国王詹姆士一世特许的米奇本爵士率领的东航贸易船，曾在远东劫掠了几只中国船。英国商人紧接着在爪哇的万丹（Bantam）和亚齐（Achin）（今印度尼西亚苏门答腊西北部，古国名，1873 年被荷兰所灭）设立了商馆，使万丹成为中英间接贸易的一个中转站。这里每年至少有三至六艘载重 300 吨的中国帆船来和英国人以及其他西方人进行交易。以后，东印度公司差不多每年派一至三艘船到亚洲贸易，他们常常在南洋与中国商人进行交易。另外，由于很欣赏中国人经商和航海的能力，他们常常雇佣中国人为他们服务。例如，1613 年 5 月（明万历四十一年四月），英属东印度公司派遣密勒顿率领第二支商队到远东，由于船员因病大部死亡，只得雇了一些中国人和印度人补充。其中一些中国人随船到达英国^(25,104)。这支商队中的英船“生意兴隆号”在万丹附近沉没时，其中中国人竟达 300 人之多^(8,73)。这些中国人虽然没有留下任何姓名，也未留下任何事迹，但至少可以猜测他们可能是最早到达踏上英国土地的中国人。这一事件起码把中国人与英国人的接触又向前推到了 17 世纪初，只不过双方都没有在各自的本土上与另一方发